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半導體增能學分學程設置要點

113 年 2 月 27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3 年 3 月 1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

- 一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培養半導體產業所需之人才，增加學生就業競爭力，依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訂定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半導體增能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學分學程)。
- 二、本學分學程由理學院院長擔任召集人，學院辦公室規劃辦理各項行政業務；學分學程課程由本學院或相關學系開設，或至國立中興大學以跨校選課方式進行。
- 三、本學分學程課程包含基礎課程、進階課程與實作課程，課程科目表及應修學分數詳見附表一。
- 四、本學分學程修讀資格以本校各系有意願修讀學分學程之在校生為限，有意修讀者應填寫申請表(附表二)並檢具歷年成績單，於每學期教務處所規定申請之時間內，向本校理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提出書面申請。
- 五、不同學分學程中相同名稱課程或經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中心核定之等同課程，可同時認列為不同學程學分；惟畢業學分僅採計 1 次。
學生在未准修習本學分學程前，若已修過學分學程之某課程，其修得之科目與學分數得經由本學分學程召集人認定後，計入已經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不必再度修習。
- 六、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，須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 36 學分，於修畢後檢具歷年成績單，向本院提出申請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(認證申請表如附表三)，經本院審核後，並簽請教務長、校長同意後核發。
- 七、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，修滿學分學程規定共 36 學分後，始能於大四起報名參與由業界提供之 2 門實作課程，完成課程及測驗後，可取得合作業界公司所核發之結訓證書。
- 八、為鼓勵本校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，學生於在校期間所選讀本學分學程之課程免繳學分費。學生選課作業統一由教務處辦理，不另行選課。
- 九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辦理。
- 十、本要點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，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，送教務會議備查，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要點權責單位為理學院，於 113 年 3 月 1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
於 113 年 3 月 31 日校長核准，113 年 3 月 31 日公告。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半導體增能學分學程 課程科目表

類別	科目代碼		科目名稱		學分數	支援開課單位	備註	
基礎	學程必修	ZCS00230	半導體製程概論	2 選 1	3	理學院	基礎課程至少修畢 33 學分。其中學程必修 30 學分；選修至少 3 學分。	
		(中興)4230	半導體製程與設備概論		3	中興大學材料系		
		AMA00330	線性代數(一)	2 選 1	3	數學教育學系		
		(中興)	工程數學(一)		3	中興大學		
		ASC75020	物理化學(一)			3		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
		ASC10211	有機化學			6		
		ASC10212						
		ASC10221	分析化學(含實驗)			6		
		ASC10222						
		ASC75071	儀器分析			6		
	ASC75072							
	ASC75030	物理化學(二)			3			
	學程選修	ASC75040	物理化學(三)			3		
		ASC75061	無機化學			6		
		ASC75062						
進階	(新增科目)	固態物理導論	4 選 1	3	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	進階課程至少修畢 3 學分。		
	(中興)1336	材料科學導論		6	中興大學材料系			
	(中興)3410	半導體元件物理		3	中興大學材料系			
	(中興)2410	材料熱力學		6	中興大學材料系			
實作	-		半導體設備元件基礎		0	產業相關公司提供	須修畢基礎及進階課程共 36 學分，始	

	-	半導體機台基礎	0		得於大四起修讀本 2 門實作課程。
--	---	---------	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半導體增能學分學程 就讀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所 班級	系(所) 年級 班			姓 名	
學 號			聯絡 電話	(H): 手機:	
電子 郵件 信箱					
通訊 地址					
申請 學生 簽名		承辦人		系所 主管	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半導體增能學分學程認證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說明：

「半導體增能學分學程」之課程如下所列，學生須修滿規定學分，即可取得學分學程之認證。

二、申請人請填寫申請資料，並於已修習課程，填入修課學年度學期(例：113 上)、各科成績(請附歷年成績單)。

申請人		學 號	
系(所) 別	系／所 年 班		
出生年月日		行動電話	

修習課程

修課學年度/學期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成績	學院認證	備註
	半導體製程概論	3			
	半導體製程與設備概論	3			
	線性代數(一)	3			
	工程數學(一)	3			
	物理化學(一)	3			
	有機化學	6			
	分析化學(含實驗)	6			
	儀器分析	6			
	物理化學(二)	3			
	物理化學(三)	3			
	無機化學	6			
	固態物理導論	3			
	材料科學導論	6			
	半導體元件物理	3			
	材料熱力學	6			
	半導體設備元件基礎	0			
	半導體機台基礎	0			

總計(修滿 36 學分)：_____學分

承辦人		單位 主管		教務 長		校 長	
-----	--	----------	--	---------	--	--------	--